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承辦人：趙致源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3
電子郵件：edu_rd.2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431072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及簡章各1份 (39864144_1143107250_1_ATTACH1.pdf、
39864144_1143107250_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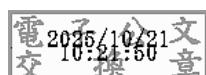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高雄市114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身心障礙
特殊教育班招收轉學生一案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有需求之
學生及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0月20日高市教特字第11438240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簡章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以下單位
 - (一)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湯珏卿教師，連絡電話：07-7995678轉3083。
 - (二)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特教組賀信融組長，連絡電話：07-3848622轉2602。
- 三、檢附該局原函及旨揭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內湖高工 1141021

